

姓名	學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匯款帳戶		帳號	銀行	
通訊地址		戶籍地址				
E-mail						
就讀年級	班 第 年		入學年月	民國 年 月		
檢附證件	□學生證影印本 □身份證影本 □郵局、玉山、華南（擇一）存簿封面影本面					
審查結果	指導教授核簽					

說明：一、本申請書應於本學期本所公告日期內填妥送交研究生獎勵金業務承辦人辦理申請。

二、凡未依規定辦理之申請件無效；事關同學權益，請確實依限辦理申請。

三、未盡事宜請參照『國立臺灣大學電機資訊學院生醫電子與資訊學研究所研究生獎勵金辦法』。

切 結 書

一、學生 係國立台灣大學 所 班 年級在學研究生，
擬申請 學年度第 學期研究生獎勵金。

二、本人保證絕無違反「國立台灣大學研究生獎勵金實施辦法」第四、五條規定（節錄於後）與本所相關規定之情事。如經查獲屬實，除於七日內將所領取獎助學金歸還校外，並接受學生懲戒委員會議處。
議處。

學號： 姓名： 簽章 年 月 日

國立台灣大學研究生獎勵金實施辦法

第四條 研究生在學期間，如違反校規受記小過以上處分(處分確定之次月起未滿一年)者，不得申請及受領本獎勵金。

研究生受領獎勵金違反前項之規定者，應停止受領獎勵金，並應繳回溢領款項。

第五條 領取本項獎勵金者，得兼領其他獎助學金。但各該系、所訂有領取總額度之上限者，依其上限。溢領者，應繳回溢領款項。

郵局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處

學生證正面
影本黏貼處
(向上對齊)

身分證反面
影本黏貼處

身分證正面
影本黏貼處